

上海丽人丽妆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特别提示

上海丽人丽妆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人丽妆”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4,001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10号文核准。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中信证券和华泰联合统称为“联席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4,001万股,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801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总量的70.01%,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200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总量的29.99%。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2.25元/股。根据《上海丽人丽妆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结果,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9,232.70倍,高于150倍,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发行股份数的60.01%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400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3,601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总量的90.00%。回拨后本次网下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3250225%。

本次发行的缴款环节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具体内容如下: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上海丽人丽妆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20年9月21日(T+2日)16:00前,按照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网下投资者若未按时足额缴纳认购款,请务必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同日获配多笔新股认购情况,如只记一笔总认购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0年9月21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由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包销。
2、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启动中止发行程序,并中止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用途。

3、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额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联席主承销商将根据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4、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和网下发行获得配售的所有配售对象送达获配缴款通知书。

根据《发行公告》,发行人、联席主承销商于2020年9月18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东方路778号紫金大酒店四楼会议室召集举行了上海丽人丽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主持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中签结果如下:

未中签号码		中签号码
末“4”位数字	3191,8191,6744	
末“3”位数字	46306,96306	
末“2”位数字	457096,357096,457096,457096,457096	
末“1”位数字	456007127,55607127,2630384	
末“7”位数字	031554229	

凡参与网上发行申购丽人丽妆A股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代码尾号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36,010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1,000股丽人丽妆A股股票。

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3,884.81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717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中天火箭”,股票代码为“003009”。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可比公司估值水平、市场环境、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2.94元/股,发行数量为3,884.8100万股,全部为新股发行,无老股转让上。

回拨机制启动前,本次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330.91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6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553.9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388.46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3,496.35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90%。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34,899,620
-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451,601,082.80
-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63,880
-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826,607.20

苏州世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
HUATAI UNITED SECURITIES

特别提示

苏州世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华科技”、“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0]12013号)。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4,300万股。初始战略配售预计发行数量为215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5.00%。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汇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发行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2,150,000股,占发行总量5.00%。

网下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8,595,000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2,255,000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共40,850,000股。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及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本次发行价格为17.55元/股,世华科技于2020年9月18日(T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世华科技”A股12,255,000股。

本次发行在发行流程、申购、缴款环节的重要情况,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并于2020年9月22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网上发行新股申购数量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于2020年9月22日(T+2日)16:00前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对应的新股认购资金。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低于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时,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网下发行部分、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型型资产管理产品(简称“公募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简称

二、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的要求,联席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登记,并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以下简称“上交所”)网下申购电子平台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联席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0年9月17日(T日)结束。经核算确认,《发行公告》披露的2,744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7,773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中,有2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2个配售对象未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网下申购,其余2,742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7,771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均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申购,网下有效申购数量为3,884,730万股。

未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具体名单如下表:

序号	网下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证券账户	初步询价的报价数量(元)	初步询价的报价数量(万股)
1	张江投资	张江投资	A416765332	12.53	500.00
2	张江投资	张江投资	A139902393	12.53	500.00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上海丽人丽妆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配售,各类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及配售情况如下表:

配售对象类型	有效申购数量(万股)	申购数量/网下有有效申购数量比例	获配数量(万股)	获配数量占网下发行总量的比例	配售比例
A类投资者	1,205,230	31.02%	2,090,380	52.26%	0.01734424%
B类投资者	411,000	10.58%	711,852	17.80%	0.01732006%
C类投资者	2,268,500	58.40%	1,197,768	29.94%	0.00528000%
合计	3,884,730	100.00%	4,000,000	100.00%	0.01029675%

以上配售结果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其中零股511股按照《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配售给东方阿尔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东方阿尔法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各配售对象获配情况详见附表。

三、联席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上述网下投资者对本次公告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一)联席主承销商(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联系人:股票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10-6083 3699,010-6083 3640
(二)联席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五路128号前海深港基金小镇B栋401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21-3896 6583
传真:021-3896 6500

发行人:上海丽人丽妆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9月21日

上海凯鑫分离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提示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上海凯鑫分离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凯鑫”、“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2122号文予以注册,《上海凯鑫分离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附件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并置备于发行人、深交所、本次发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住所,供公众查阅。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的发行流程、申购、缴款等环节:

1、本次发行采用直接定价方式,全部股份通过网下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不进行网下询价和配售。本次发行数量为15,950,000股,其中网上发行数量为15,950,000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0%。本次发行股份全部为新股,不转让老股。

2、本次发行价格为24.43元/股,投资者据此价格在T日(2020年9月23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采用网上按市值申购方式进行申购。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上海凯鑫所属行业为“生态环境保护环境治理业”(N77)。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为27.37倍(截至2020年9月18日)。本次发行价格24.43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19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27.35倍,不超过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

3、投资者在2020年9月23日(T日)进行网上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本次网上发行申购日为2020年9月23日(T日),网上申购时间为9:15-11:30,13:00-15:00。

4、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代其进行新股申购。

5、投资者申购新股摇号中签后,应依据2020年9月25日(T+2日)公告的

上海凯鑫分离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上海凯鑫分离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2122号文予以注册。
本次发行采用网上按市值申购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直接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的方式,全部为新股,不转让老股。本次发行中网上发行15,950,000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0%。

为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基本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5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014号。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松原股份”,股票代码为“300893”。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金证券)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2,500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3.47元/股。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报价的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资产增持计划及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依据本次发行价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参与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询价。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的差额125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本次发行最终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

网下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前,战略配售回拨后本次网下发行数量为1,787.5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71.5%,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712.5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8.5%。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3.47元/股。

根据《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结果,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10,848.0558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发行股份的20%(500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287.5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51.5%;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212.5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额48.5%。回拨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0.0156871400%,有效申购倍数为6,374.6482倍。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申购缴款工作已于2020年9月17日(T+2日)结束。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北京铜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铜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铜牛信息”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4,245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0]20215号)。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铜牛信息”,股票代码为“300895”。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2,425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2.65元/股。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报价的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依据本次发行价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参与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询价。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的差额121.25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本次发行最终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

网下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前,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733.9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71.5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691.1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8.5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248.9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51.5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176.1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8.5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16151081%。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缴款工作已于2020年9月17日(T+2日)结束。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 1、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 (一)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1,744,106
- (二)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148,562,940.90
-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16,894

《上海凯鑫分离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定价发行中签摇号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2020年9月25日(T+2日)日终,中签投资者应确保其资金账户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中签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6、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股数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1,595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25.01%,公司股东不在本次发行过程中进行老股转让上
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用网上向投资者直接定价发行的方式,全部股份通过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不进行网下询价和配售
发行价格	24.43元/股
发行对象	2020年9月23日(T日)前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并开通创业板交易权限,且在2020年9月21日(T-2日)前20个交易日(含T-2日)日均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票和非限售存托凭证一定市值的投资者,并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发行股票网上发行实施细则》(深证上[2018]279号)的规定。其中,自然人需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办法》(2020年修订)等规定已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权限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发行日期	T日(网上申购日为2020年9月23日)
发行人联系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888号6楼5层
发行人联系电话	021-61638525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198号28层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电话	021-61118541

发行人:上海凯鑫分离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0年9月21日

1、网上路演时间:2020年9月22日(周二)14:00-17:00。
2、网上路演网址:全景网(网址:http://rs.p5w.net)。
3、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拟参与本次发行股票投资者,请阅读2020年9月21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五家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中证网, www.cs.com.cn; 中国证券网, www.cnstock.com; 证券时报网, www.stcn.com; 证券日报网, www.zqrb.cn)上的招股说明书全文及相关资料。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上海凯鑫分离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0年9月21日

(一)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2,110,928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163,134,105.87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4,079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189,644.13
(二)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2,875,000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173,426,250.00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数量(股):0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0
二、网下比例限售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为限售股;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本次发行中网下比例限售6个月的股份数量为1,290,256股,占网下发行总量的10.02%;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35.16%。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份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本次发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14,079股,包销金额为189,644.13元,包销比例为0.0563%。
2020年9月21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依据保荐承销协议将余额包销资金与网上、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资金扣除承销保荐费之后一起划转给发行人。发行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四、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网下投资者对本次公告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21-68826809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9月21日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213,709.10
(二)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2,489,000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157,985,850.00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0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0
二、网下比例限售情况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为限售股;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6个月的股份数量为1,250,346股,占网下发行总量的10.01%;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35.16%。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份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16,894股,包销金额为213,709.10元,包销比例为0.0563%。
2020年9月21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余额包销资金与网上、网下发行募集资金扣除承销保荐费后一起划转给发行人。发行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四、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网下投资者对本次公告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10-66588351,66588353

发行人:北京铜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9月21日